

臺北市立大學

112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筆試試題

系 所：中國語文學系碩士班

組 別：不分組

科 目：閱讀與寫作

考試時間：90 分鐘【10：30－12：00】

總 分：100 分

- ※ 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答卷上；限用藍色或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作答，用其他顏色或鉛筆作答者，所考科目以零分計。
- ※ 不得使用計算機或任何儀具。
- ※ 於本試題紙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閱讀與寫作（每題 50 分，共計 100 分）：請分析以下文章內容，並加以評論。

- 一、臺灣三百年間，吏才不少。而能立長治之策者，厥惟兩人，曰參軍陳永華，曰劉巡撫銘傳。是皆有大勳勞於國家者也。永華以王佐之才，當艱危之局，其行事若諸葛武侯，而劉銘傳管商之流亞也。顧不獲成其志，中道以去，此則臺人之不幸。然溯其功業，足與臺灣不朽矣。（節錄自連橫《臺灣通史》）
- 二、書曰：「罪疑惟輕，功疑惟重，與其殺不辜，寧失不經。」嗚呼！盡之矣。可以賞，可以無賞，賞之過乎仁；可以罰，可以不罰，罰之過乎義。過乎仁，不失為君子；過乎義，則流而入於忍人。故仁可過也，義不可過也。（節錄自蘇軾〈刑賞忠厚之至論〉）